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D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內幕消息 晉新環境股權轉移

此乃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2)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集團附屬公司大地森萊（上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大地森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向山西金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山西金通**」）借款三千萬元人民幣（「**該筆債務**」）用於企業經營和收購資產（詳見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公告）。該筆貸款未能如期償還。本公司剛剛收到山西金通的通知，山西金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通過山西省太原市迎澤區人民法院（「**迎澤法院**」）凍結了大地森萊的股權並強制執行大地森萊名下的資產用於沖抵該筆債務。迎澤法院已經完成了對大地森萊名下的資產評估，並用大地森萊附屬公司大地森榮環境（北京）有限公司（「**大地森榮**」，更名前為眾投金服科技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大地晉新環境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晉新環境**」）60%的股權沖抵該筆債務（「**股權轉移**」）。

晉新環境近年其收入占本集團收入的 90% 以上，為本集團主要業務來源。本集團現有計劃注入新的業務，以豐富公司的營運。目前，本公司生態人文陵園業務（詳見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九月十日公告）合作正常推進中，即將開展盡職調查。另外，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本集團與一家註冊在河南省洛陽市的從事礦山開發、礦石開採、銷售及礦山技術服務諮詢的專業公司簽署了意向協定，擬通過股權合作的形式共同開展綠色礦山修復、礦山開發、礦石開採、銷售等環保生態、環保諮詢業務，目前對標的公司的盡職調查已經開展，預計在二零二五年一月份完成盡職調查。

根據聯交所所發佈的 FAQ 系列 9 的 FAQ3 必須遵守法院命令，並且沒有酌處權以相反的方式行事，相關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9 章，有關交易不應被視為“交易”。因此，鑒於本集團有義務遵循法院的命令處置晉新科源的股權，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9 章，不構成應通知的交易。

本公司的股東和潛在投資者請注意，於本公告日期，晉新環境股權尚未進行轉移，大地森萊將依據迎澤法院的評估報告與山西金通就股權轉移沖抵該筆債務的細節和最終沖抵數字做確認和溝通，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以更新股權轉移的最新情況。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主席
吳筱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吳筱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俱孟軍先生及張雄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煒博士、羅裔麟先生及金立佐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 <http://www.dadi-international.com.hk> 刊登。